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

修畢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

高師大師職字第 115AL000 號

查學生 **000** (身分證字號：**000000000**)

係中華民國 **0** 年 **0** 月 **0** 日生，經認定修畢普通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、專門課程(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)，依師資培育法第 8 條第 4 項規定發給證明書。

※依技術與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件規定，已修習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相關課程並成績及格

此證 (修習教育科目及學分表列如後)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

教育專業課程修習科目及學分表						
教育專業課程文號：經教育部 113 年 8 月 7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130062255 號函同意備查						
課程類型	科目名稱	學年度	學期	學分數	成績	備註
教育基礎課程	教育概論	109	1	2	86	
	教育哲學	111	2	3	88	認定 2 學分
	教育心理學	109	2	3	81	認定 2 學分
	教育社會學	111	1	3	84	認定 2 學分
	教育政策與改革	110	2	2	92	
	學校行政	111	1	2	91	認定 2 學分
				2	86	
	教育行政	110	1	2	82	認定 2 學分
			2	2	90	
教育方法課程	教育史	110	2	3	80	認定 2 學分
	比較教育	112	1	3	79	認定 2 學分
	中等教育	111	2	2	92	
	課程發展與設計	111	1	3	81	認定 2 學分
	教學原理	109	2	2	92	
	班級經營	111	2	2	85	
	教育議題專題	109	1	2	88	
	教育研究法	111	1	3	95	認定 2 學分
	教育統計學	109	2	3	96	認定 2 學分
教育實踐課程	輔導／綜合活動領域輔導活動教材教法	111	2	2	89	
	輔導／綜合活動領域輔導活動教學實習	112	1	2	90	
	輔導／綜合活動領域輔導活動進階教學實習	112	2	2	90	
	教育行動研究	111	2	2	96	
總計：40 學分						

專門課程修習科目及學分表						
修畢中等學校任教學科：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						
專門課程文號：經教育部 111 年 5 月 16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110047421 號函同意備查						
	科目名稱	學年度	學期	學分數	成績	備註
領域核心課程	綜合活動領域概論	110	1	2	90	
領域內跨科課程	家政教育概論	109	2	2	90	
	家庭發展	109	1	2	95	
	童軍教育	109	1	2	87	
輔導專長課程	教師專業自我覺察與成長	111	2	2	91	
	諮商倫理	111	1	2	86	
	諮商技術	111	1	2	86	
	團體輔導與諮商	111	2	3	82	
	團體諮商實習	112	2	2	88	
	阿德勒心理：理論與實務	110	2	2	89	
	心理與教育測驗	110	1	2	90	
	變態心理學	110	2	2	86	
	學校輔導工作	110	2	2	90	
	學校諮商實習	112	1	2	85	
			2	2	88	
	個案管理	112	1	2	93	
	青少年發展與輔導	111	1	3	92	
	性別教育	110	1	2	93	
	發展心理學	109	2	2	89	
	學習輔導	111	1	2	88	
	學習評量	111	2	2	75	
	生涯輔導	110	2	2	90	
	休閒教育	109	1	2	92	
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與評量	110	2	2	81		
總計：50 學分						
說明：						
1. 依本校「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(領域、群科)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實施要點」辦理認定。						
2. 「科目名稱」欄位，載明申請人實際修習科目；申請人實際修習科目與本校核定課程科目名稱不同時，於「備註」欄位說明。						